

新华策略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15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四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5 年 10 月 23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新华策略精选股票
基金主代码	001040
交易代码	00104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 年 3 月 31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138,354,187.12 份
投资目标	把握整体市场和行业中的机会，精选投资策略，寻找具有行业增长潜力和价值低估的优质上市公司进行投资，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净值的持续、稳定增长。
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的大类资产配置主要通过对宏观经济运行状况、国家财政和货币政策、国家产业政策以及资本市场资金环境、证券市场走势的分析，预测宏观经济的发展趋势，并据此评价未来一段时间股票、债券市场相对收益率，主动调整股票、债券类资产在给定区间内的动态配置，以使基金在保持总体风险水平相对稳定的基础上，优化投资组合。

	<p>2、股票投资策略</p> <p>本基金采用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相结合的主动投资策略，深入分析并积极跟踪驱动股票市场、行业板块、公司股价形成上升趋势的根本性因素，通过前瞻性地把握市场中存在的趋势机会，入手选择具有长期可持续成长能力的股票。</p>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 $80\% \times$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 $+20\% \times$ 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基金的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高风险投资品种。
基金管理人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15 年 7 月 1 日-2015 年 9 月 30 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66,797,670.26
2.本期利润	-582,916,657.96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579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703,286,299.42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797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申购费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本基金合同于2015年3月31日生效，截至报告期末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

3.2 基金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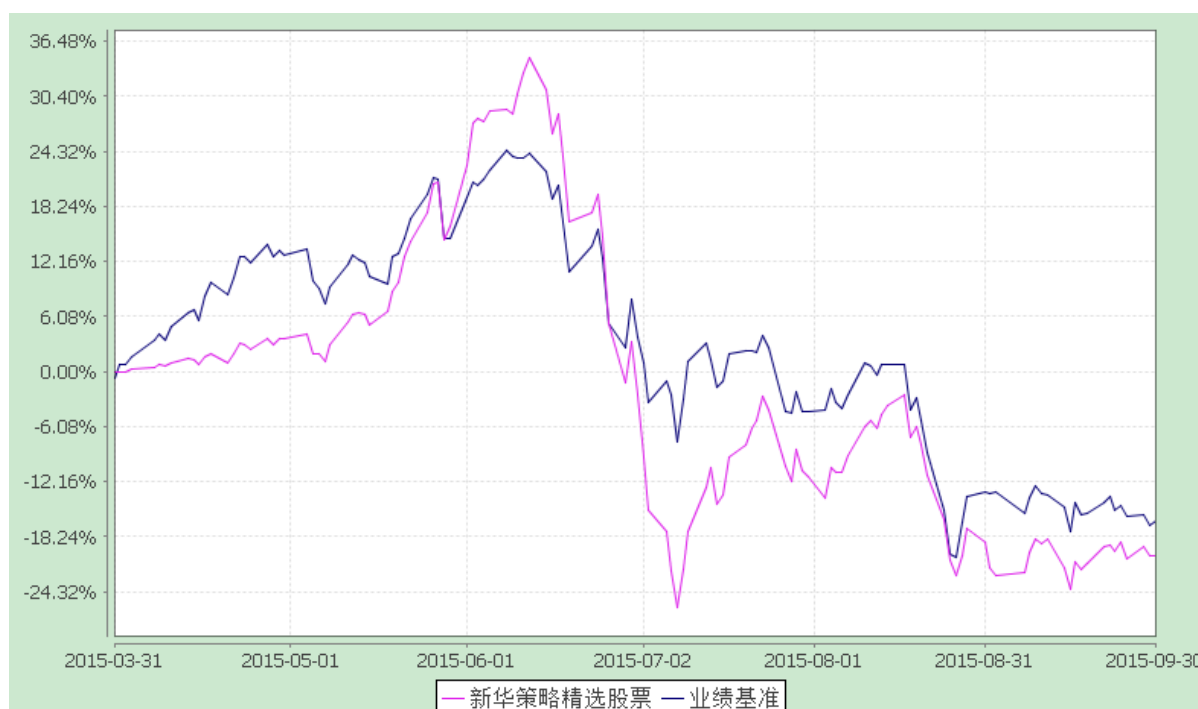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	净值增长	业绩比较	业绩比较基	①-③	②-④
----	-----	------	------	-------	-----	-----

	长率①	率标准差 ②	基准收益 率③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过去三个月	-22.85%	3.27%	-22.79%	2.67%	-0.06%	0.6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新华策略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5 年 3 月 31 日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 注：1、本基金合同于2015年3月31日生效，截至报告期末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
 2、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 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崔建波	本基金基金经	2015-03-31	-	20	经济学硕士，历任天津中融证券投资咨询公司研究员、申银万国天津

	<p>理、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投资总监、基金管理部总监、新华优选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趋势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鑫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p>				<p>佟楼营业部投资经纪顾问部经理、海融资讯系统有限公司研究员、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证券研究部、理财服务部经理、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信托高级投资经理。现任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投资总监、基金管理部总监、新华优选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趋势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鑫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策略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优选分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战略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p>
--	---	--	--	--	--

	理、新华优选分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战略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栾江伟	本基金基金经理、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5-07-16	-	6	硕士研究生，6 年证券从业经验。2008 年 7 月加入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研究部行业分析师、新华趋势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

	限公司研究部总监助理、新华行业轮换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泛资源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新华鑫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新华优选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现任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研究部总监助理、新华行业轮换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策略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泛资源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	--	--	--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新华策略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新华策略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 年修订），公司制定了《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制度的范围包括

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所有投资管理活动，同时包括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

场内交易，投资指令统一由交易部下达，并且启动交易系统公平交易模块。根据公司制度，严格禁止不同投资组合之间互为对手方的交易，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

场外交易中，对于部分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交易，交易部根据各投资组合经理申报的满足价格条件的数量进行比例分配。如有异议，由交易部报投资总监、督察长、金融工程部和监察稽核部，再次进行审核并确定最终分配结果。如果督察长认为有必要，可以召开风险管理委员会，对公平交易的结果进行评估和审议。对于银行间市场交易、固定收益平台、交易所大宗交易，投资组合经理以该投资组合的名义向交易部下达投资指令，交易部向银行间市场或交易对手询价、成交确认，并根据“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保证各投资组合获得公平的交易机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对不同组合不同时间段的同向交易价差进行了溢价率样本的采集，通过平均溢价率、买入/卖出溢价率以及利益输送金额等多个层面来判断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在某一时间段是否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异常情况，未发现重大异常情况，且不存在报告期内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成交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5 年 3 季度在市场清理配资和汇率贬值预期的影响下，上证指数从高点最大跌幅达到 45%，而创业板指数最大跌幅达到 56%，基金仍然处于建仓期，保持中性仓位，无奈市场下跌过于迅速，且持续下跌，净值回撤较大，深表歉意。配置方面，偏防御板块和周期板块为主，重点配置医药生物、机械设备、化工、房地产、银行、计算机、汽车、电子等板块。9 月中旬开始随着清理场外配资逐步进入尾声，人民币贬值预期降低，市场逐步企稳，基金逐步增加仓位。未来将根据对市场的提前预判及时调整仓位配置，根据市场热点、成长性以及估值，精选主题和个股。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0.797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22.85%，同期比较基准的增长率为 -22.79%。

4.6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预计 4 季度经济将底部徘徊，难以出现明显改善。进出口增速低迷，消费平稳，基建和地产投资有望改善。美国 9 月非农数据大幅低于市场预期，短期加息可能性降低，

年内最多加息 1 次，很可能不会加息，全球流动性仍然保持宽松格局。

4 季度指数总体区间震荡行情，波动率将显著降低。4 季度我们认为先涨后跌概率更大，看好 4 季度初的反弹行情，不排除十八届五中全会后指数再次出现回调，但回调难以再创新低，总体市场风险可控。

4 季度我们先看好 4 季度初反弹的主题投资机会，届时最大催化剂就是十三五规划，目前去杠杆接近尾声，人民币贬值预期弱化，前期个股超跌，近期政府稳定股市意愿强，提供了较好的反弹时间窗口。4 季度初建议重点关注主题投资和超跌股，建议关注：十三五规、新材料、互联网+、工业 4.0、基因检测、核电、信息安全、电改、油气改革、迪斯尼、东北振兴等。五中全会后，3 季报也披露完成，市场会对个股、板块全年业绩有更好的把握，届时有业绩的股票将迎来大分化行情，可甄选真成长公司进行战略配置。五中全会后我们对市场态度偏谨慎，经历前期主题投资、估值修复后，市场催化剂减少，获利盘有回吐可能。年底 IMF 对中国的 SDR 表决能否通过很关键，如果通过将会短期刺激市场上涨，但如果没有通过，市场可能迎来较大调整，彼时我们建议配置优质成长股和低估值白马股，包括金融、中字头、食品饮料、医药、餐饮、环保、新能源汽车、禽畜产业链等板块龙头个股。12 月美联储议息会议很重要，我们将密切关注。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375,652,762.95	76.43
	其中：股票	1,375,652,762.95	76.43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22,287,785.42	23.46
7	其他资产	1,968,361.38	0.11
8	合计	1,799,908,909.75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4,535,600.00	0.27
B	采矿业	52,512,500.00	3.08
C	制造业	749,803,891.41	44.02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44,402,543.30	2.61
E	建筑业	12,557,013.56	0.74
F	批发和零售业	77,007,644.86	4.52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9,632,040.00	1.74
H	住宿和餐饮业	3,740,000.00	0.22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11,700,665.33	6.56
J	金融业	128,286,000.00	7.53
K	房地产业	123,710,289.57	7.26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108,136.26	0.59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1,022,528.66	0.65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4,642,400.00	0.27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9,734,010.00	0.57
S	综合	2,257,500.00	0.13
	合计	1,375,652,762.95	80.76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002	万科A	4,299,852	54,737,115.96	3.21

2	600028	中国石化	9,000,000	42,660,000.00	2.50
3	000001	平安银行	4,000,000	41,960,000.00	2.46
4	600422	昆药集团	1,101,489	33,000,610.44	1.94
5	601166	兴业银行	2,000,000	29,120,000.00	1.71
6	000779	三毛派神	2,008,124	27,270,323.92	1.60
7	300345	红宇新材	720,900	26,341,686.00	1.55
8	600771	广誉远	1,060,567	26,142,976.55	1.53
9	600476	湘邮科技	1,020,561	25,503,819.39	1.50
10	600835	上海机电	1,009,100	23,491,848.00	1.38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股指期货。若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有选择地投资于股指期货。套期保值将主要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

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时，将通过对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并结合股指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

本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选择，谨慎进行投资，以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

法律法规对于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策略另有规定的，本基金将按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本基金不能投资于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2015年9月证监会对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处罚，通过恒生系统，投资者不履行实名开户程序即可进行证券交易，恒生网络在明知客户的经营方式的情况下仍向不具有经营证券业务资质的客户销售系统提供相关服务，并获取非法收益，严重扰乱证券市场秩序，行为违反了《证券法》第一百二十二条的规定，被监管机构处以没收恒生网络违法所得132852384.06元，并处以398557152.18元罚款。

5.11.2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661,393.4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05,526.92
5	应收申购款	201,440.98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968,361.38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000779	三毛派神	27,270,323.92	1.60	筹划重大事项, 停牌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552,043,238.60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296,711,453.10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710,400,504.58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138,354,187.12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0.00
本报告期买入/申购总份额	12,134,708.74
本报告期卖出/赎回总份额	0.00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2,134,708.74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57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序号	交易方式	交易日期	交易份额	交易金额(元)	适用费率
----	------	------	------	---------	------

			(份)		
-	申购	2015-07-06	12,134,708.74	10,000,000.00	按笔收取, 1000 元/笔
合计			12,134,708.74	10,000,000.00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经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决议，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报中国证监会备案，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法定名称变更为“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住所变更为“重庆市江北区聚贤岩广场 6 号力帆中心 2 号办公楼第 19 层”，公司股权结构等事项未发生变化。“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对外签订的全部合同、协议及全部债权、债务关系将由“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承继。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中国证监会批准新华策略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 (二)关于申请募集新华策略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法律意见书
- (三)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新世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变更公司名称、变更住所的批复
- (四)《新华策略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五)《新华策略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六)《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 (七)《新华策略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八)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 (九)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及营业执照
- (十)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核准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变更公司名称、变更住所的批复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内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或通过本基金管理人

网站查阅。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四日